

合同编号: ZJTX-20250425003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杭州市源清第二高级中学图书馆自动化集成系统

甲方: 杭州市源清中学

乙方: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 浙江省杭州市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2 日

甲方（采购方）：杭州市源清中学

乙方（供应方）：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 杭州市源清第二高级中学图书馆自动化集成系统 项目（项目编号：ZJTX-20250425003）采购结果，并按招投标文件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货物

（一）乙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结果内容提供如下清单中的中标货物：

项目名称	杭州市源清第二高级中学图书馆自 动化集成系统		使用单位：杭州市源清中学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金额 (元)
图书馆自动化集成系统	天艺 TYLAS5.5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32200.00	32200.00
应用服务管理系统	天艺 V1.0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35800.00	35800.00
馆情大数据展示系统	天艺 V2.0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30500.00	30500.00
触摸屏查询系统	天艺 V2.0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18500.00	18500.00
图书馆 3D 导航平台及 绘图服务	天艺 TY-E500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30330.00	30330.00
新书导读系统	天艺 V2.0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17670.00	17670.00
馆员工作站	天艺 TY-LW-2U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7900.00	7900.00
移动盘点定位系统	天艺 TY-CH-1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28100.00	28100.00
图书馆门禁检测报警 控制系统	天艺 TY-SDH-3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54000.00	54000.00
自助借还系统	天艺 TY-SBRB- 1U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48000.00	96000.00
立式触摸屏查询机	天艺 TY-TX1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9200.00	9200.00

壁挂式触摸屏查询机	天艺 TY-TX2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7000.00	7000.00
人脸识别对接设备	天艺 TY-F1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7000.00	14000.00
图书馆专用扫描器	天艺 TYSO 6010U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500.00	2000.00
定制读卡器	天艺 TY-DQK1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1250.00	7500.00
移动还书箱	天艺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3800.00	3800.00
V 形书车	天艺 V3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850.00	1700.00
书梯	天艺 ST01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450.00	900.00
RFID 图书电子标签	天艺 TY-HT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30	13000.00
RFID 层架标签	天艺 TY-HC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0	6.50	4550.00
图书加工材料	天艺 TY-CSM	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15	1500.00
合同总价金额（含税，人民币）：大写 <u>肆拾壹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u> （¥416150.00）					

（二）货物的质保期为三年

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二、供货时间、地点：乙方必须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120 天内，将上述清单所列的货物及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按合同约定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免费安装调试完毕至满足验收标准，并承担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交货地点位置为 甲方使用单位指定地点。

三、质量标准

（一）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约定的厂家生产、全新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备件等），且出厂日期应在安装日前六个月内，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以说明书、合格证为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性能要求。

（二）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乙（供）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退、包换）。由于使用单位保管及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承担按三包规定执行或双方的专门约定执行。每台设备上均应订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单位、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

四、服务支持体系

(一) 设备或物(产)品在使用阶段如发现质量问题或甲方提出异议,乙方收到甲方使用部门的函、电后,应在 0.5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处理。不间断的服务直到修复为止,若在接到函、电后 8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采取备品备件调换等措施,以保障甲方的正常使用需求。若未及时修复且未采取备品备件调换,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以及因故障无法使用对应产品产生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 特殊设备的有关人员培训由乙方免费负责培训。

五、验收

(一)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清单及要求对货物的品牌、外观、规格型号、数量、配件等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运行状况、技术资料及其他进行验收,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及承诺见合同附件)。

(二) 甲方应在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开展试运行,试运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验收结果经甲乙双方确认后,填写验收报告并签名、加盖各自单位的公章。验收内容为数量清点确认、外观验收,试运行情况验收,使用过程中产品存在内在质量问题,乙方仍应承担质量责任。

(三) 如发现物资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并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如货物在使用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包括但不限于潜在的设计缺陷或使用了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扣款,金额双方协商解决。

六、异议期: 货物验收完毕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对设备有异议的,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七、付款方式

(一) 第一期: 合同签订后,待甲方单位正式财政预算指标下达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出具的预付款保函及有效发票后(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13%),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即 人民币贰拾万零捌仟零柒拾伍元整 (¥208075.00);

甲方在乙方根据合同规定将项目交付并验收通过后,乙方提供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13%),甲方凭发票以及合同立即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八、违约责任

(一) 如乙方延期交货,应及时告知甲方,说明其原因并征得甲方同意,同时明确后续供货日期,否则,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甲方有权作如下选择: A 乙方支付延期履行违约金,

按单台设备价值每日 0.4%的标准从甲方待付款项中扣除；B 终止合同履行，并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有）。

（二）如甲方延期付款（有正当拒付理由者除外），有特殊情况时应告知乙方其原因，否则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

（三）由于甲方的使用单位要求延期交货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确定具体的供货日期。

（四）出现质量问题可参照本合同第五条第 3 款以及有关解决质量纠纷的法律法规执行。

九、合同相关文件

（一）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设备清单、技术参数、答疑函、承诺函及售后服务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

（二）若“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与本合同有出入时，以“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为准。

十、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招标）文件的原則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合同争议处理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合同附件和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采购）方 单位名称（章）：杭州市源清中学 单位地址：杭州市湖州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陈春辉 委托代理人：杨华龙 电 话：0571-87070378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大关支行 帐 号：76318100204973 邮政编码：310015	乙（供货）方 单位名称（章）：杭州天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7 幢 1480 室 法定代表人：沈益民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电 话：0571-88210900, 882108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帐 号：33001616735050009564 邮政编码：310012
---	---

天艺公司